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關於轉讓基金份額的提示性公告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分別與魯信創投及山東高新技術訂立母基金轉讓協議及皖禾基金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魯信創投及山東高新技術擬有條件同意收購母基金標的份額及皖禾基金標的份額。

母基金轉讓協議

本公司擬與魯信創投訂立的母基金轉讓協議條款及條件概述如下：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魯信創投

轉讓標的

根據母基金轉讓協議，本公司擬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魯信創投擬有條件同意收購母基金標的份額，即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18,200萬元認繳的有限合夥份額，佔母基金全部份額的18.2%。截至2024年12月31日，經本金返還後本公司持有的餘額為人民幣11,568萬元。

對價及付款

魯信創投擬就母基金標的份額之應付轉讓對價為人民幣16,638.49萬元。母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對價將由魯信創投於母基金轉讓協議生效後20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1) 正式簽立母基金轉讓協議；
- (2) 本公司及魯信創投各自就母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完成其內部批准程序及取得其他監管批准（如適用）；
- (3)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就母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如適用）；及
- (4) 本公司轉讓母基金標的份額經過母基金內部決策機構同意。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魯信創投尚未簽署母基金轉讓協議，以上條件尚未達成。

交割

本公司須於收到母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對價後20個營業日內協助完成工商變更手續。

於2024年12月31日至母基金標的份額轉讓交割日期間，母基金標的份額應佔或產生的任何利潤、虧損或風險應由魯信創投享有或承擔。

如果母基金轉讓協議任一方違反母基金轉讓協議的任何約定，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其在母基金轉讓協議中所作的陳述和保證、承諾以及任何其他約定，以至於母基金轉讓協議不能充分履行，由此產生的責任應由違約方承擔。如果各方均違約，各方應各自承擔其違約引起的相應部分責任。如造成守約方的實際經濟損失和可以合理預見的經濟損失，違約方還需就守約方因違約而蒙受的實際經濟損失以及合理預見的經濟損失承擔賠償責任；並且，守約方有權要求違約方賠償守約方追究違約責任所支付的相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為解決糾紛而支出的各項費用。

皖禾基金轉讓協議

本公司擬與山東高新技術訂立的皖禾基金轉讓協議條款及條件概述如下：

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 (ii) 山東高新技術

轉讓標的

根據皖禾基金轉讓協議，本公司擬有條件同意出售，而山東高新技術擬有條件同意收購皖禾基金標的份額，即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4,000萬元認繳的有限合夥份額，佔皖禾基金全部份額的8.0%。截至2024年12月31日，經本金返還後本公司持有的餘額為人民幣3,120萬元。

對價及付款

山東高新技術擬就皖禾基金標的份額之應付轉讓對價為人民幣3,715.88萬元。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對價將由山東高新技術於皖禾基金轉讓協議生效後20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1) 正式簽立皖禾基金轉讓協議；
- (2) 本公司及山東高新技術各自就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完成其內部批准程序及取得其他監管批准（如適用）；
- (3)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就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如適用）；及
- (4) 本公司轉讓皖禾基金標的份額經過皖禾基金內部決策機構同意。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山東高新技術尚未簽署皖禾基金轉讓協議，以上條件尚未達成。

交割

本公司須於收到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轉讓對價後20個營業日內協助完成工商變更手續。

於2024年12月31日至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轉讓交割日期間，皖禾基金標的份額應佔或產生的任何利潤、虧損或風險應由山東高新技術享有或承擔。

如果皖禾基金轉讓協議任一方違反皖禾基金轉讓協議的任何約定，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其在皖禾基金轉讓協議中所作的陳述和保證、承諾以及任何其他約定，以至於皖禾基金轉讓協議不能充分履行，由此產生的責任應由違約方承擔。如果各方均違約，各方應各自承擔其違約引起的相應部分責任。如造成守約方的實際經濟損失和可以合理預見的經濟損失，違約方還需就守約方因違約而蒙受的實際經濟損失以及合理預見的經濟損失承擔賠償責任；並且，守約方有權要求違約方賠償守約方追究違約責任所支付的相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為解決糾紛而支出的各項費用。

有關本公司、魯信創投、山東高新技術及轉讓標的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97）。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金融服務及財富管理服務。

魯信創投

魯信創投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783）。魯信創投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魯信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高新技術

山東高新技術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山東高新技術為魯信創投的全資附屬公司。

母基金

母基金為一家於2018年11月12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以自有資金進行投資。

皖禾基金

皖禾基金為一家於2019年12月13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

進行股權轉讓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正處於深化改革及推進業務轉型升級的關鍵階段，本次擬轉讓上述基金份額，將有效實現資產形態轉化，將本公司存量權益資產回收為貨幣資金，從而有效補充經營活動現金流，全面改善整體財務狀況，優化本公司資產結構，提升核心淨資本規模，推動各項監管指標持續向好，進而增強本公司風險防禦體系，為實現戰略轉型目標築牢財務基礎。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辦公廳關於清理規範信託公司非金融子公司業務的通知》（銀保監辦發[2021]85號）要求，信託公司應全面推進非金融子公司清理與整改工作。本次擬議基金份額轉讓後（如落實），本公司將有效完成相關整改要求，本公司固有資產投資方向更加符合監管導向，進一步將聚焦於信託主業發展，加速回歸本源業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擬議基金份額轉讓（如獲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由於魯信創投及山東高新技術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魯信集團的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其等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擬議基金份額轉讓（如獲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要求另行刊發公告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

本公司尚未就擬議基金份額轉讓與魯信創投或山東高新技術訂立轉讓協議。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9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基金份額」	指	母基金標的份額及皖禾基金標的份額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進行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股東」	指	毋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審議及批准擬議基金份額轉讓及轉讓協議（如落實）迴避投票表決的股東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魯信集團」	指	山東省魯信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1月3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魯信創投」	指	魯信創業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為魯信集團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783）
「母基金」	指	山東省魯信新舊動能轉換創投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11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
「母基金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擬與魯信創投就轉讓母基金標的份額訂立之合夥企業份額轉讓合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山東高新技術」	指	山東省高新技術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魯信創投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母基金標的份額」	指	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18,200萬元認繳的有限合夥份額，佔母基金全部份額的18.2%。截至2024年12月31日，經本金返還後本公司持有的餘額為人民幣11,568萬元
「皖禾基金標的份額」	指	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4,000萬元認繳的有限合夥份額，佔皖禾基金全部份額的8.0%。截至2024年12月31日，經本金返還後本公司持有的餘額為人民幣3,120萬元
「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擬分別與魯信創投及山東高新技術訂立的母基金轉讓協議及皖禾基金轉讓協議
「皖禾基金」	指	安徽魯信皖禾科技創新創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12月1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

「皖禾基金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擬與山東高新技術就轉讓皖禾基金標的份額訂立之合夥企業份額轉讓合同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岳增光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5年6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岳增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增業先生及段曉旭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